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国股票市场中的私有信息定价效率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65406973

10位ISBN编号：756540697X

出版时间：2012-4

出版时间：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作者：李翔

页数：279

字数：216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在我国证券市场经历了市场机制的完善和以股权分置改革为代表的根本性市场制度重建之后，证券市场信息效率是否有了提升？

拥有私有信息的内幕人和机构投资者是否充当着稳定市场的“价值发现者”？

李翔编著的《我国股票市场中的私有信息定价效率研究》试图从私有信息定价效率的角度对此深入分析。

本书从理论角度对私有信息的市场定价效率进行分析，通过设置13组不同信息结构的实验来验证信息对称是否是市场有效定价的充分或必要条件，私有信息不同含量是否会对市场定价效率产生不同的影响。

研究结果显示：在理论上，定价效率最优并不是在信息完全对称（私有信息为零）的市场信息结构下出现的，而是当私有信息拥有者的占比达到一定比例时出现。

也就是说，理论上私有信息在市场中是具备一定的定价效率的，定价效率的高低与非私有信息拥有者的占比、对交易信息的认知和理解能力等因素有关。

在本书的实验中，表现为随着市场上私有信息拥有者占比的增加，市场定价效率先是提高，当达到一定极值后，信息效率又会逐渐降低，即形成一个倒u型波状走势。

书籍目录

- 1 引言
  - 1.1 选题背景及研究意义
  - 1.2 研究对象及相关概念的界定
  - 1.3 研究方法、本书的创新与不足
  - 1.4 本书的基本脉络结构
- 2 相关理论与文献综述
  - 2.1 私有信息理论
  - 2.2 机构投资者在私有信息定价效率方面所起的作用
  - 2.3 内幕交易在私有信息定价效率方面所起的作用
  - 2.4 现有研究的评述以及本书的研究设计
- 3 我国股票市场信息披露发展历程的评述
  - 3.1 证券市场中信息披露的重要作用
  - 3.2 我国股票市场的发展历程
  - 3.3 我国股票市场的信息披露规范历程
  - 3.4 我国证券市场信息披露的特征
  - 3.5 我国证券市场发展过程中暴露的信息披露问题
- 4 证券市场私有信息定价效率的实验研究
  - 4.1 引言
  - 4.2 理论综述
  - 4.3 实验设计
  - 4.4 实验统计指标
  - 4.5 实验结果
  - 4.6 分析及结论
- 5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理论模型研究
  - 5.1 前言
  - 5.2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理论综述
  - 5.3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理论建模
  - 5.4 结论及政策建议
- 6 私有信息短期定价效率的影响因素——基于信息披露及时性视角的实证研究
  - 6.1 问题的提出
  - 6.2 文献综述与研究假设
  - 6.3 实证检验
  - 6.4 结论
- 7 私有信息长期定价效率的影响因素——基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评级的实证研究
  - 7.1 问题的提出
  - 7.2 文献综述与研究假设
  - 7.3 实证研究
  - 7.4 结论与政策启示
- 8 结论及政策建议
  - 8.1 结论
  - 8.2 政策建议
- 附录A 本书第6章所用的部分样本数据(2008年)
- 附录B 本书第7章所用的部分样本数据(2008年)
- 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2) 强制性信息披露与自愿性信息披露按照上市公司所披露信息的行为特征, 可以将披露信息划分为强制性披露信息和自愿性披露信息。

具体而言, 何种信息是强制披露的, 何种信息是自愿披露的, 与一个国家的公司法律框架体系有很大关系。

某些国家的公司法律框架体系下必须强制披露的信息可能在另一些国家的公司法律框架体系下是自愿披露的信息。

在一些情况下是强制披露的信息, 而在另一些情况下可能是自愿披露的信息。

例如, 在英国、澳大利亚等国家公司雇员信息是强制披露的信息, 而在欧洲大陆的许多国家雇员信息是自愿披露的信息。

对于投资者而言, 强制披露的信息与自愿披露的信息是相互补充的信息源, 并不存在一类信息能够替代另一类信息, 或者说一类具有较高价值、而另一类价值较低的情况。

投资者偏好更高的信息, 无论是强制披露的信息还是自愿披露的信息都应该及时、完整、真实。

强制性信息披露侧重于强调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完整性, 而自愿性信息披露侧重于完善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方面。

值得强调的是, 强制披露的信息存在披露方式与时间的自愿性选择问题, 自愿披露的信息同样可能是由强制披露所诱致或者是对强制披露信息的必要补充。

例如, 年报是强制披露的定期报告, 但何时披露年报却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特别是董事长斟酌决定的结果。

目前, 我国证券市场上的信息披露基本属于制度驱动型的强制性信息披露, 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普遍以满足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方向的要求为己任, 自愿进行信息披露的积极性不高。

在充分披露的原则下, 对信息披露质量进行监管的成本较高, 因此可以逐步通过扩大公司进行信息披露策略的选择范围, 充分利用市场力量来进行信息披露有效性的制约。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